

# 大米购销合同

合同编号:

签约地: 浙江衢州

甲方: 衢州稻田坊粮油有限公司

乙方: 江苏苏中米业有限公司

双方本着平等协作、互惠互利的原则, 为进一步加强良好的经贸合作, 经双方要好协商订立如下销售合同。

一、合作方式: 乙方同意受甲方委托, 乙方为甲方加工生产所需产品。

二、大米数量: 采购大米 68 吨 3620 元/吨

三、付款方式: 货到付款

四、质量标准及验收: 质量以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样品为准。

五、计量标准及数量: 以计量袋为准, 每袋 25 公斤

六、交提货时间: 按甲方要货计划要求。

七、交货地点: 乙方生产地: 江苏省兴化市戴窑 (苏中米业)

八、不可抗力: 由于自然灾害、洪水、火灾、风暴、地震、国家政策、社会事件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合同无法正常履行, 未履行一方可依免除责任, 但未履行行为方应该及时通知另一方, 并提供有效的不可抗力事故证明书。

九、违约责任: 按《合同法》解决, 违约方赔偿对方总货款 5% 的违约金。

十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: 双方友好协商解决, 协商未果, 由甲方所在地地法院仲裁。

十一、其他事宜:

1、合同的确定: 本合同一式三份, 甲方执二份, 乙方一份, 合同需经甲乙双方签字及盖章正式生效, 本合同可传真确定, 修改无效。

2、其他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解决, 并签订补充协议。

十三、合同有效期 2024 年 04 月 12 日至 2024 年 04 月 30 日。合同到期后可以续签。

甲方: 衢州稻田坊粮油有限公司

盖章:



乙方: 江苏苏中米业有限公司

盖章:

